

保證責任彰化縣鹿港信用合作社  
借據

修改對照表

修 改 後 條 文	現 行 條 文	說 明
<p>特別記載事項： 本契約書已於中華民國__年__月__日經<u>借款人及保證人攜回審閱前開全部條款（契約審閱期間至少五日）</u>，且已充分瞭解並同意所有約定，<u>簽名或蓋章於後</u>：_____。</p>	<p>特別記載事項： 本契約書於中華民國__年__月__日經_____（全體借保戶）攜回審閱。【審閱期間至少5日以上】。 <u>全體借保戶已閱讀借據契約書全部內容，並經貴社專人詳細解說契約之重要內容，且_____（全體借保戶）已充分瞭解並同意契約書所有約定。</u></p>	<p>將簽名部分改為簽名或蓋章。 審閱期用語改與借款契約一致。</p>